

华成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华成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通知于 2018 年 6 月 1 日以通讯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并于 2018 年 6 月 11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5 人，实到 5 人，会议由董事长蒋立健先生主持，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分公司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根据公司保险代理业务发展需求，公司拟在北京市设立分公司，拟任命刘梅为北京市分公司负责人，该名拟任负责人高管资格批复由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批准后生效，并授权以上拟任负责人办理分公司办公地址选定等分公司开设事宜。现提请董事会予以审议上述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主要内容：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正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利用闲置资金进行购买理财产品，获取额外的资金收益。购买的理财产品为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投资周期 12 个月。在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含 15,000 万元）的额度内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现提请董事会予以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华成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提请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华成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成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6 月 11 日